

债券简称：20山证01

债券代码：149221.SZ

债券简称：20山证C1

债券代码：149311.SZ

债券简称：21山证C1

债券代码：149383.SZ

债券简称：21山证C2

债券代码：149616.SZ

债券简称：21山证01

债券代码：149675.SZ

债券简称：21山证02

债券代码：149708.SZ

债券简称：21山证C3

债券代码：149754.SZ

债券简称：22山证C1

债券代码：149842.SZ

债券简称：22山证01

债券代码：149963.SZ

债券简称：22山证03

债券代码：149985.SZ

债券简称：22山证05

债券代码：148001.SZ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

发行人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3年6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5
第三节 发行人2022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18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22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31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32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34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36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3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38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39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40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41
第十四节 其他情况	42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债券发行人名称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一）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0年7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证监许可[2020]1606号”注册批复，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年9月1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山证01”，债券代码为149221.SZ，发行规模15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3.90%，起息日期为2020年9月1日，上市日期为2020年9月8日。

2021年10月22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01”，债券代码为149675.SZ，发行规模10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3.50%，起息日期为2021年10月22日，上市日期为2021年10月29日。

2021年11月19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02”，债券代码为149708.SZ，发行规模15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3.24%，起息日期为2021年11月19日，上市日期为2021年11月25日。

（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2020年8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印发的“证监许可[2020]1924号”注册批复，同意发行人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次级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2020年12月14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山证C1”，债券代码为149311.SZ，发行规模15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4.60%，起息日期为2020年12月14日，上市日期为2020年12月23日。

2021年2月9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C1”，债券代码为149383.SZ，发行规模10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4.68%，起息日期为2021年2月9日，上市日期为2021年2月22日。

2021年8月30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C2”，债券代码为149616.SZ，发行规模7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3.98%，起息日期为2021年8月30日，上市日期为2021年9月3日。

2021年12月24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次级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C3”，债券代码为149754.SZ，发行规模10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3.80%，起息日期为2021年12月24日，上市日期为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3月21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2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2山证C1”，债券代码为149842.SZ，发行规模8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3.88%，起息日期为2022年3月21日，上市日期为2022年3月28日。

（三）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2年6月13日，经中国证监会印发的“证监许可[2022]1216号”注册批复，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7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2年6月28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2山证01”，债券代码为149963.SZ，发行规模19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3.09%，起息日期为2022年6月28日，上市日期为2022年7月4日。

2022年7月13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2山证03”，债券代码为149985.SZ，发行规模20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3.04%，起息日期为2022年7月13日，上市日期为2022年7月19日。

2022年7月25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为“22山证05”，债券代码为148001.SZ，发行规模8亿元，发行期限3年期，票面利率2.89%，起息日期为2022年7月25日，上市日期为2022年7月29日。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06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一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山证01”、债券代码“149221.SZ”。

4. 债券余额：15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5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3.90%。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9月1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9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9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924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一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山证C1”、债券代码“149311.SZ”。
4. 债券余额：15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5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4.60%。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12月14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12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12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三）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924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二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C1”、债券代码“149383.SZ”。
4. 债券余额：1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4.68%。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2月9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2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2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四）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924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三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C2”、债券代码“149616.SZ”。

4. 债券余额：7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7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3.98%。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8月30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8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

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8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五）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06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二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01”、债券代码“149675.SZ”。

4. 债券余额：1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3.50%。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10月22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0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10月22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六）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06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三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02”、债券代码“149708.SZ”。

4. 债券余额：15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5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3.24%。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11月19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1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11月1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924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四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为“21山证C3”、债券代码“149754.SZ”。

4. 债券余额：1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0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3.80%。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12月24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2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12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八）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924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五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2山证C1”、债券代码“149842.SZ”。

4. 债券余额：8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8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3.88%。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3月21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3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九）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216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7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一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2山证01”、债券代码“149963.SZ”。

4. 债券余额：19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19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3.09%。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6月28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6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6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216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7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二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2山证03”、债券代码“149985.SZ”。

4. 债券余额：20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20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3.04%。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7月13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7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7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一）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 本期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216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7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三期发行。

2. 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为“22山证05”、债券代码“148001.SZ”。

4. 债券余额：8亿元。

5.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8亿元。

6.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7. 票面利率：2.89%。

8.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9.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7月25日。

10.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7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7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3.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 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合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了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立案调查及行政处罚等重大事项，均已按要求及时披露。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21山证C3”、“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均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注册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21山证C3”、“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债券募集资

金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年1月13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案由为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发行人于2022年1月17日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2022年1月18日，中德证券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3720220003号），发行人于2022年1月17日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1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及收到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截至2022年1月31日，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发行人于2022年2月11日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2月16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2年3月18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发行人于2022年3月21日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3月25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披露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截至2022年5月31日，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发行人于2022年6月8日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6月15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2年6月16日，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发行人于2022年6月17日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6月24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6月29日公告了《中信证券关于山西证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

截至2022年8月31日，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60%，发行人于2022年9月7日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9月14日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六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五、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应按照《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21山证C3”、“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六、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中信证券已督促“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及“21山证C3”按期足额付息；报告期内“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2022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覆盖了财富管理、证券自营、资产管理、投资银行、期货经纪、研究、柜台交易、私募股权投资、国际业务等。

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表：

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财富管理业务	91,699.06	22.04	102,254.40	25.60
自营业务	78,034.22	18.76	109,203.21	27.34
资产管理业务	23,450.43	5.64	17,308.41	4.33
投资银行业务	32,098.67	7.71	39,994.89	10.01
期货经纪业务	27,839.18	6.69	30,432.28	7.62
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151,732.40	36.47	99,162.02	24.83
其他	16,073.23	3.86	5,224.84	1.31
抵消项目	-4,871.71	-1.17	-4,186.40	-1.05
合计	416,055.50	100.00	399,393.64	100.00

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支出情况如下表：

2021年度及2022年公司主营业务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财富管理业务	65,787.34	18.84	67,318.67	22.67
自营业务	48,635.40	13.93	40,072.60	13.50
资产管理业务	13,571.68	3.89	13,346.73	4.49
投资银行业务	35,668.70	10.22	34,977.25	11.78
期货经纪业务	18,391.21	5.27	18,706.66	6.30
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144,768.35	41.46	96,917.70	32.64
其他	26,696.88	7.65	27,934.11	9.41
抵消项目	-4,366.89	-1.25	-2,339.86	-0.79
合计	349,152.68	100.00	296,933.84	100.00

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如下表：

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财富管理业务	25,911.72	34,935.73
自营业务	29,398.82	69,130.62
资产管理业务	9,878.75	3,961.68
投资银行业务	-3,570.03	5,017.64
期货经纪业务	9,447.97	11,725.62
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6,964.05	2,244.32
其他	-10,623.65	-22,709.27
抵消项目	-504.82	-1,846.53
合计	66,902.82	102,459.80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财富管理业务	28.26%	34.17%
自营业务	37.67%	63.30%
资产管理业务	42.13%	22.89%
投资银行业务	-11.12%	12.55%
期货经纪业务	33.94%	38.53%
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4.59%	2.26%
其他	-66.10%	-434.64%
合计	16.08%	25.65%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收入及占比减少，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从 2021 年的 25.60% 下降至 2022 年的 22.04%；自营业务营业收入及占比减少，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从 2021 年的 27.34% 下降至 2022 年的 18.76%；资管业务营业收入及占比增加，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从 4.33% 提升至 5.64%；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及占比减少，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从 2021 年的 10.01% 下降至 2022 年的 7.71%；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收入及占比减少，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从 2021 年的 7.62% 下降至 2022 年的 6.69%；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营业收入及占比增加，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从 2021 年的 24.83% 提升至 2022 年的 36.47%，且总体占比较大。

最近两年，发行人持续推进基础业务转型及优势业务发展，收入结构更趋优化，整体经营业绩有所增长。2022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41.61 亿元，同比上升 4.17%；扣除仓单业务后，营业收入 27.31 亿元，同比减少 13.59%。

最近两年，财富管理业务以客户分层管理和资产配置型投顾为切入点，聚焦买方投顾能力建设，转型效能初步显现，依然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自营业务持续丰富和延伸产品线，推进业务系统建设和改造，客户覆盖率和品牌影响力再上新台阶。资产管理业务加快转型创新，不断丰富产品序列，提升主动管理能力。投资银行业务聚焦重点区域、重点客户，全面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期货业务稳健发展，降本提质增效。同时，发行人充分发挥业务资源整合优势，深度开发机构客户和产业客户，客户结构逐步向机构化、专业化转变。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8,290,923.02	7,630,238.19	8.66%
负债总额	6,506,619.00	5,859,620.08	11.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39,379.35	1,724,034.71	0.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4,304.01	1,770,618.11	0.7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8,290,923.02万元，较上年末增加8.66%；负债总额为6,506,619.00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1.04%，主要系公司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融出资金增加所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739,379.35万元，较上年末增加0.89%；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784,304.01万元，较上年末增加0.77%。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16,055.50	399,393.64	4.17%
营业利润	66,902.82	102,459.80	-34.70%
利润总额	66,836.09	99,897.94	-33.10%
净利润	56,692.31	81,215.24	-3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446.57	80,360.99	-28.51%

2022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416,055.50万元，较2021年增加4.17%；营业利润为66,902.82万元，较2021年减少34.70%；利润总额为66,836.09万元，较2021年下降

33.10%；净利润为56,692.31万元，较2021年减少30.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7,446.57万元，较2021年下降28.51%。2022年度发行人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以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21年度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受到证券市场波动影响。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39.52	143,406.14	-14.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13.01	-101,700.57	72.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05.37	407,018.49	-131.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01.82	446,419.20	-105.69%

2022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2,639.52万元，较2021年度减少14.48%，主要系拆入资金净增加额减少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613.01万元，较2021年度净流出减少72.85%，主要由于公司减少了投资定期存款金额所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8,505.37万元，较2021年度同比减少535,523.87万元，同比下降131.57%，主要系发行收益凭证收到现金减少所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5,401.82万元，净增加额较去年减少471,821.02万元，同比下降105.69%，主要是由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减少所致。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20山证01”

2020年9月1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5亿元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二）“20山证C1”

2020年12月14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5亿元次级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三）“21山证C1”

2021年2月9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0亿元次级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四）“21山证C2”

2021年8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了7亿元次级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五）“21山证01”

2021年10月22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0亿元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六）“21山证02”

2021年11月19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5亿元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七）“21山证C3”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0亿元次级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八）“22山证C1”

2022年3月21日，公司公开发行了8亿元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九）“22山证01”

2022年6月28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9亿元次级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十）“22山证03”

2022年7月13日，公司公开发行了20亿元次级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十一）“22山证05”

2022年7月25日，公司公开发行了8亿元次级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一致。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21山证C3”、“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债券募集资金均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以及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

致性的核查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一）“20山证01”专项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五一路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502122029027307797

（二）“20山证C1”专项账户

账户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85010100101851829

账户二：

中国光大银行太原解放南路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5420188000155588

账户三：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8115501011400419976

账户四：

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41141200013000907275

(三) “21山证C1”专项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五一路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502122029027307673

(四) “21山证C2”专项账户

账户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1900030010522

账户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85010100101923181

账户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府西街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758000001097863

账户四：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68010078801800002726

(五) “21山证01”专项账户

账户一：

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41141200013001489146

账户二：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8115501012200463129

账户三：

兴业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85010100102014507

账户四：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1900030010229

账户五：

华夏银行太原分行府西街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758000001106891

（六）“21山证02”专项账户

账户一：

工商银行太原五一路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502122029027307549

账户二：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1900030010124

账户三：

山西银行府西街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002800000000038

（七）“21山证C3”专项账户

账户一：

山西银行太原府西街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002800000000043

账户二：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1900030010826

（八）“22山证C1”专项账户

账户一：

山西银行太原府西街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002600000000044

账户二：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1900030010431

（九）“22山证01”专项账户

账户一：

山西银行太原府西街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002100000000051

账户二：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1900030010337

账户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85010100105291111

账户四：

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41141200013001993991

（十）“22山证03”专项账户

账户一：

山西银行太原府西街支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002900000000052

账户二：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1900030010428

账户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85010100107141111

账户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8115501011700512349

（十一）“22山证05”专项账户

账户一：

交通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41141200013002056855

账户二：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1900030010138

账户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85010100108271111

账户四：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8115501014000514707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发现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运作异常。经核查，2022年度，“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21山证C3”、“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的专项账户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并与发行人2022年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2022年4月28日，发行人公告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2022年8月29日，发行人公告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0山证01”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9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20山证01”于2022年9月1日支付了第二个计息年度（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期间的利息。

“20山证C1”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12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20山证C1”于2022年12月14日支付了第二个计息年度（2021年12月14日至2022年12月13日）期间的利息。

“21山证C1”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2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21山证C1”于2022年2月9日支付了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2月9日至2022年2月8日）期间的利息。

“21山证C2”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8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21山证C2”于2022年8月30日支付了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8月30日至2022年8月29日）期间的利息。

“21山证01”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0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1山证01”于2022年10月24日支付了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10月22日至2022年10月21日）期间的利息。

“21山证02”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1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1山证02”于2022年11月21日支付了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11月19日至2022年11月18日）期间的利息。

“21山证C3”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2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1山证C3”于2022年12月26日支付了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12月24日至2022年12月23日）期间的利息。

“22山证C1”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22山证C1”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

“22山证01”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6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22山证01”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

“22山证03”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7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22山证03”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

“22山证05”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7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22山证05”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

2022年度，“20山证01”于2022年9月1日按时完成付息；“20山证C1”于2022年12月14日按时完成付息；“21山证C1”于2022年2月9日按时完成付息；“21山证C2”于2022年8月30日按时完成付息；“21山证01”于2022年10月24日按时完成付息；“21山证02”于2022年11月21日按时完成付息；“21山证C3”于2022年12月26日按时完成付息。“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延期兑付本息的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2年2月9日足额支付“21山证C1”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2月9日至2022年2月8日）期间的利息，于2022年8月30日足额支付“21山证C2”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8月30日至2022年8月29日）期间的利息，于2022年9月1日足额支付“20山证01”第二个计息年度（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期间的利息，于2022年10月24日足额支付“21山证01”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10月22日至2022年10月21日）期间的利息，于2022年11月21日足额支付“21山证02”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11月19日至2022年11月18日）期间的利息，于2022年12月14日足额支付“20山证C1”第二个计息年度（2021年12月14日至2022年12月13日）期间的利息，于2022年12月26日足额支付“21山证C3”第一个计息年度（2021年12月24日至2022年12月23日）期间的利息。报告期内，“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均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上述债券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负债率（%）	72.24	70.94
流动比率	2.05	1.92
速动比率	2.05	1.92
EBITDA利息倍数	1.78	2.01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1年末及2022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92和2.05，速动比率分别为1.92和2.05，最近一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同比增加6.77%和6.77%。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1年末及2022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0.94%、和72.24%，上升了1.30个百分点。

从EBITDA利息倍数来看，2021年度及2022年度，发行人EBITDA利息倍数分别为2.01和1.78，最近一年，发行人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11.44%。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21山证C3”、“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未发现“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21山证C3”、“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20山证01”、“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01”、“21山证02”、“21山证C3”、“22山证C1”、“22山证01”、“22山证03”及“22山证05”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22年2月15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出具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2山证C1”的信用等级为AA+。

2022年6月24日，中诚信国际出具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山证01”、“21山证01”和“21山证02”的信用等级为AAA；维持“20山证C1”、“21山证C1”、“21山证C2”、“21山证C3”和“22山证C1”的信用等级为AA+。

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涉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事项、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六十事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立案调查及行政处罚事项。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针对上述重大事项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受托管理人不涉及采取应对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 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十四节 其他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发行人于2022年2月11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截至2022年1月31日，发行人借款余额为435.79亿元，新增借款61.51亿元，新增借款占2021年末净资产比例为34.66%。

发行人于2022年6月8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截至2022年5月31日，发行人借款余额为434.19亿元，累计新增借款59.90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2021年末净资产比例为33.83%。

发行人于2022年9月7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六十的公告》，截至2022年8月31日，发行人借款余额为506.15亿元，累计新增借款131.86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2021年末净资产比例为74.47%。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立案调查及行政处罚

发行人于2022年1月18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22年1月13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德证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案由为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上海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两千名原告向北京金融法院对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等二十一名被告提起民事诉讼，要求乐视网赔偿因其虚假陈述行为造成的投资损失共计4,571,357,198元，要求其他二十名被告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尚未判决。

发行人于2022年1月19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2022年1月18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德证券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3720220003号）。中德证券因在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保荐业务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中德证券立案。

发行人于2022年3月21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

在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保荐业务涉嫌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中德证券立案。

发行人于2022年6月17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2022年6月16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德证券以及杨丽君、王鑫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30号），中国证监会对中德证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业务收入5,660,377元，并处以11,320,754元罚款；对杨丽君、王鑫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15万元罚款。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发行人于2022年4月28日发布《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达到审计机构更换年限，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